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中心单位隶属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负责全区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经办工作。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社会保险政策、法规，建立健全社会保险业务、财务、安全和风险管理制度；制定全区社会保险经办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社会保险经办规程并组织实施；参与社会保险相关政策研究制定。

（二）负责社会保险登记、个人权益记录管理、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社会保险待遇调整与支付等工作；承担自治区本级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工作。

（三）会同相关部门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并执行，编制社会保险基金决算草案；开展全区社会保险基金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

（四）建立健全全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风险管理、稽核、内部控制及反欺诈制度（办法）和业务规范；开展社会保险稽核，负责经办机构内部控制、反欺诈及社会保险征信等工作。

（五）规范全区职业年金经办管理工作；履行职业年金代理人职责，负责职业年金业务经办及投资运营工作。

（六）确定用人单位工伤保险缴费费率；签订工伤保险医疗服务协议，规范医疗服务行为。

（七）开展社会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等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推动社会保险服务事项向街道（乡镇）、社区（村）延伸，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八）建立健全全区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制度；指导全区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工作。

（九）开展社会保险统计、调查等工作；负责社会保险经办业务统计和精算工作；开展社会保险数据管理和分析应用工作；披露社会保险信息。

（十）负责社会保险经办队伍能力和作风建设；拟订全区社保经办队伍能力建设规划；开展全区社会保险宣传工作。

（十一）完成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153 人，其中：在职人员 96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57 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中心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2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业务处、行风建设和宣传处（社会化管理服务处）、职工养老保险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处、失业和工伤保险处、基金管理处、稽核风控处、职业年金管理处、档案管理处、数据管理处（精算处）、自治区本级社会保险经办服务部。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3,698.6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3,698.61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3,698.6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698.6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322.63 万元，增长 9.56%，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人员职务职级正常调整；二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增加信息化项目预算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3,698.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98.61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3,698.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15.53 万元，占 54.49%；项目支出 1,683.08 万元，占 45.5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698.61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698.6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698.61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698.61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323.39 万元，增长 9.58%，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人员职务职级正常调整；二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增加信息化项目预算经费。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3,437.25 万元，决算数 3,698.6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6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规定追加人员绩效补助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98.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323.39 万元，增长 9.58%，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人员职务职级正常调整；二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增加信息化项目预算经费。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3,437.25 万元，决算数 3,698.6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6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规定追加人员绩效补助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436.80万元,占92.92%;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43.26万元,占3.87%;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18.56万元,占3.21%;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51.91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4.22万元,增长8.86%,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年度缴费基数调整。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22.1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54万元,增长2.50%,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年度缴费基数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69.16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4.96万元,增长27.60%,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保险年度缴费基数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118.56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1.82万元,增长22.55%,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年度缴费基数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1,080.81万元,

比上年决算减少 5.91 万元，下降 0.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减相关行政公用经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114.4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7.15 万元，增长 48.08%，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规定，增加离退休人员绩效补助。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381.7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82 万元，增长 3.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职务职级正常调整。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8.7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8.7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年金做实部分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支出决算数为 1,683.0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90.00 万元，增长 12.73%，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本年度增加信息化项目预算。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58.0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9.09 万元，增长 22.55%，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年度缴费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15.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02.14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3.39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6.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9 万元，增长 4.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车辆编制批复文件增加车辆编制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93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0.29 万元，增长 4.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车辆编制批复文件增加车辆编制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9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6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无差异，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车辆数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实有数一致。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6.93 万元，决算数 6.9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控制费用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6.93 万元，决算数 6.9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

项规定，控制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中心（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3.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3.3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根据编制文件调整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增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00.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4.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32.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74.12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00.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00.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2,943.85 万元，房屋 3299.00 平方米，价值 317.75 万元。车辆 6 辆，价值 207.20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社会保险稽核用车、机关正常运转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全年预算数 1,683.0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683.08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瞄准全民参保“发力”，推进精准扩面应保尽保。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三项社会保险参保 2,184.43 万人次，比 2022 年底增加 102.08 万人次。一是对焦基金运行“用力”，稳步提高保障水平；二是紧扣均衡可及“蓄力”，提升社保经办服务水平；三是创新社保宣传“助力”，推动社保工作提质增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指标体系还有待完善；

二是绩效监控力度不够，项目执行推动力不够；三是绩效评价效果应用不够充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地制定绩效目标；二是对关键指标执行情况实行全程监测管理，对重点项目采取责任负责制，三是强化考核结果应用，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可持续发展。将考核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作为重要依据，实行激励机制，促进全中心各处室严格按照预算要求完成工作，提高预算资金的利用效率。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